

证券代码：300893

证券简称：松原安全

公告编号：2025-061

债券代码：123244

债券简称：松原转债

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621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发行认购金额不足41,000.00万元的部分由主承销商包销方式，向原股东配售及社会公众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4,100,000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共计募集资金41,000.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596.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40,404.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8月7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审计及验资费、资信评级费、信息披露费及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193.11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40,210.89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证报告》（天健验〔2024〕331号）。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

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同时，为切实保障募集资金的专款专用，本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8月14日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子公司松原（安徽）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松原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8月14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余姚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遵照履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和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账户状态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余姚支行	811470108360290888	年产 1,330 万套汽车安全系统及配套零部件项目（一期工程）	本次注销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余姚支行	81147010827191166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	39604001040019471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574903930510001	1、年产 1,330 万套汽车安全系统及配套零部件项目（一期工程）； 2、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	

三、本次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年产1,330万套汽车安全系统及配套零部件项目（一期工程）”“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额已投入完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并将专户中的节余募集资金全部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

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及保荐机构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同时终止。

四、备查文件

- 1、募集资金专户销户的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0 日